

部门整体自评



单位名称	湖州市湖光岩风景区管理局		财供人数(编制总数)合计	520	行政(参公)编制数小计	0	单位数	2
			公益一类编制数小计	0	公益二类编制数小计	0		
年度总目标	目标1: 不断强化政治意识, 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景区高质量发展; 目标2: 加大景区资源保护力度; 目标3: 推动实施战略合作, 推动湖光岩景区创5A工作; 目标4: 推进生态设施和重点项目建设, 提升景区接待能力, 建设智慧景区; 目标5: 开展雷琼世界地质公园保护与管理工作, 保护地质遗迹, 提升景区生态环境水平。							
年度完成情况	成效1: 通过强化组织领导、强化廉洁建设、加强监督管理、坚持以案促改等方式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为持续推进雷琼世界地质公园(浙江园区)旅游资源保护和利用高质量发展, 编制完成“十四五”发展规划。 成效2: 2023年, 我局推动和相关部门、属地政府机关、辖区派出所等单位沟通合作, 在社会维稳、行政管理、资源保护等方面建立健全联防联控体系, 积极响应市、区组织的各项专项整治行动, 确保景区及周边单位及村庄的和谐共处。 成效3: 加强雷琼世界地质公园的资源保护与利用为前提, 以推动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为主线, 以湖光岩景区、三岭山景区争创国家5A级景区为抓手, 大力推进景区旅游宣传营销工作。 成效4: 做好网站、微信公众号的运维和信息更新工作, 加强网站、新媒体信息安全工作; 组织湖光岩景区升级改造项目。 成效5: 湖光岩景区2023年顺利通过国家4A级旅游景区复核, 复核检查小组重点围绕景区安全管理、保护效果、旅游推广、意识形态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详细检查, 对湖光岩景区4A级旅游景区安全管理、旅游推广等方面给予了较好评价; 开展“保护生态环境, 共同守护红树林”志愿服务活动, 开展了2023年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义务植树活动。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总预算(万元)		部门预算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市(区)本级资金	其他来源资金	市(区)本级资金	其他来源资金
	0.00		3,239.83	5,541.12	0.00	0.00	0.00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备注	
履职效能	整体效能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20	2023年游客增长量高于2022年水平; 2023年湖光岩景区顺利通过国家4A级景区复核; 2023年度财政实际下达景区维护经费17114669元, 全部用于湖光岩景区及森林公园的维护管理。	反映年度预算编制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20	2023年景区门票收入高于2022年水平; 开展白衣服宿舍楼边坡崩塌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保护了游客的生命财产安全; 继续开展雷琼世界地质公园保护与管理工作, 对地质遗迹保护工作产生积极影响; 根据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12345政务服务热线工作效能考核年度评分, 2023年度我局办结审核一次性通过率99.48%, 知识点按时响应率100%, 及时办结率98.96%, 群众满意度较高。	反映年度预算编制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	10	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8780.95万元, 部门支出决算数8954.36万元, 支出完成率100%。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2	2	2023年度我部门无新增项目。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预算编制约束性	4	4	我部门严格依据年初预算批复执行, 除增人增资经费外, 调整预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部分为市财政依据当年财力情况追加资金, 我部门对此无自主权。	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财务管理合规性	3	3	我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 基本支出及项目(专项)支出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按照有关制度规定支出, 无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无虚列或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开支的情况。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信息公开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2	预决算公开及时、合规。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的到位情况。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1	绩效信息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公开。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的到位情况。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	5	本部门建立绩效管理制度。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10	10	按要求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表, 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反映部门和下属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执行情况。		
	采购管理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	0.5	采购意向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公开备案。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	0.5	采购意向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公开备案。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1	本部门制定了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规定。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2	本部门2023年未有针对采购活动的投诉件。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	1.5	1.5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	1	0	因节约开支的需要, 我部门未开通电子签章签订模式。	反映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电子合同签订情况。		
		合同备案及时性	1	1	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自动备案公开。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采购政策效能	1	1	本部门采购项目100%面向中小企业。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采购政策效能		1	1	本部门已完成2023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的份额并成功支付款项。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资产管理	采购政策效能	0.5	0.5	采购订单已全部完成评价。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2	办公面积及设备配置符合要求。	反映单位办公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1	资产处置及资产出租收益按及要求及时上缴市财政。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资产盘点情况	1	0.5	我局于2023年开展资产清查工作, 目前已完成初步清查工作。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数据质量	2	1.5	因历史原因, 我局本级财务账固定资产科目与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系统余额不一致, 详情请查看附件说明。我局已于2023年开展资产清查工作, 拟于2024年8月底完成, 届时将依据清查结果调整账目, 使账账相符。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2	本部门制定了国有资产管理办法,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合规, 2023年本部门未经历巡察审计。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请如实提供, 如抽查发现不按实际提供的部门, 该二级指标不得分。		
运行成本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2	我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100%。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2	2	2023年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表与决算数一致。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于部门批复预算和部门决算报表, 请注明计算过程, 并说明预算调整依据及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1	1	2023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加减分项	加减分项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0	0	我部门无此类情况。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合计			100	98				